

##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是否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否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星期三）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不超过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事项。

关联董事许琳、曾安业、刘皓之、林文刚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牛炳义、李志杰、李红红就上述议案作出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涉及的交易事项我们已经在事前得到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经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本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2021年度与北美枫情木家居（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美枫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美枫情	不超过3,000	<59%	0	0	0	不适用
小计		不超过3,000	<59%	0	0	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美枫情木家居（江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74669348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余光明

注册资本：6,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08 月 12 日

经营期限：自 2013 年 08 月 12 日至 2063 年 8 月 11 日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芦墟汾安东路 99 号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实木复合地板、强化地板、整体橱柜、木门；相关产品的安装服务及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家具的批发、进出口业务（原木出口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及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新汉林业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美枫情木家居（江苏）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53,570.70 万元，净资产为 28,400.2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62,114.10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1,580.80 万元（未经审计）。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北美枫情木家居（江苏）有限公司	1、公司的董事曾安业先生同时担任北美枫情木家居（江苏）有限公司的董事； 2、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述关联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三）、（五）项规定的关联方情形。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属于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未与公司发生前次关联交易。根据合理判断，未来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的合法经济行为。所有交易遵循客观公允、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方法遵循行业惯例、市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人造板制造是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之一，做好人造板销售是公司立足主业、开拓市场、发展生产惯常、合理的商业安排，也是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

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在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间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此外，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在 2021 年积极拓展的经营业务，在生产经营上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